

## 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9 月 1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贤华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9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**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修改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《章程修正案》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章程修正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后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因本次修改公司章程后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工作，现提请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4 日